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JZYZC-2019031

合同名称： 财务审计咨询中介服务

委托方（甲方）：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受托方（乙方）： 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二〇一九年四月

签订地点： 武汉市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三、本合同中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业务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住 所 地：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 148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方晔

项目联系人：梅凯

通讯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 148 号

联系电话：027- 87564900 传真：027- 87803811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武昌区民主路 782 号洪广宝座 9 层 E 房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刘卫东

项目联系人：项军

通讯地址：武昌区民主路 782 号洪广宝座 9 层 E 房

联系电话：18907197776 传真：027-87270602

电子信箱：344068224@qq.com

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审计咨询中介服务的工作。

第二条 甲方委托事项的内容：

1. 账套设置、日常咨询；
2. 2019 年度决算编报；
3. 2020 年度预算编制；
4. 2018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编制；
5. 2018 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
6. 2018 年项目绩效评价及部门整体评价。

第三条 委托要求及费用

根据协议定点采购结果，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柒万玖仟陆佰元整（¥79,600.00 元），其中：

账套设置、日常咨询，贰万元整（¥20,000.00 元）：专人指导财务人员完成按政府会计制度要求设置 2019 年财务账套及系统初始化，要求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2019 年双分录核算及日常咨询服务，24 小时内响应；指导完成木兰山校区实有资金账户、往来账清理及相关账务处理，要求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2019 年度决算编报，壹万元整（¥10,000.00 元）：专人指导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系统录入、随时与甲方保持联系，修改反馈决算数据并撰写决算分析报告及编制说明，协助甲方按主管部门编制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资料。要求在学校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时限内完成。

3. 2020 年度预算编制，壹万元整（¥10,000.00 元）：专人

指导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系统录入、随时与甲方保持联系，修改反馈预算数据并撰写编制说明，协助甲方按主管部门编制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资料。要求在学校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时限内完成。

4. 2018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壹万元整（¥10,000.00 元）：专人协助完成 2018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及系统上传工作；编制四校区合并财务报表，协助甲方按上级部门编制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资料。要求在学校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时限内完成。

5. 2018 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壹万元整（¥10,000.00 元）：按上级部门及甲方实际情况，合理设置财务内部控制环节，专人协助完成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编制及系统上传工作。内控报告要求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内控环节设置在 9 月 31 日前完成。

6. 2018 年项目绩效评价及部门整体评价，壹万玖仟陆佰元整（¥19,600.00 元）：指导协助完成 2018 年项目绩效评价及部门整体评价，并在 2019 年 5 月 28 日前出具 2018 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并上传系统。

第四条 付款方式：

乙方承担甲方委托事项的经费总计（人民币金额小写）¥79,600.00 元（人民币金额大写）柒万玖仟陆佰元。

上述每项工作开始执行时预付该项目的 50%，工作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该项目剩余 50% 尾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工行中北支行（行号：102521000360）

账 号：3202016709200095302

第五条 本合同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须严格遵守，

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2. 应当勤勉尽职，依法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最大利益。
3. 应当及时向甲方发表审核意见；按时完成提交项目报告。
4. 对甲方的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应当严格保守秘密，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泄露给甲方以外的第三者。

(二)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与乙方诚信合作，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便利，向乙方提供与服务事项相关的情况和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 如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
3. 按照约定支付服务费。
4. 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及会计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的规定相冲突。

第七条 合同的终止

1. 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乙双方协商终止合同。
2. 因乙方原因造成未按时完成工作超过1个月，甲方可

以终止合同。

3. 甲方延迟向乙方提供材料或未及时对乙方提供的方案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完成本项目的时问也应当顺延。

4. 乙方将在甲方了解到的有关情况、材料泄露给第三人，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 1、提交 武汉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

甲方 (盖章):

代表 (签字):

乙方 (盖章):

代表 (签字):

签订日期: 2019年4月15日

签订日期: 2019年4月15日

